

厦门市人民政府文件

厦府〔2022〕381 号

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城市轨道交通 交通线网规划(2021—2035 年)的批复

市资源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呈请批复厦门市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(2021—2035 年)的请示》(厦资源规划〔2022〕432 号)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局报送的《厦门市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(2021—2035 年)》，请做好规划统筹，并在规划实施过程中认真做好空间要素保障工作。

二、该规划是我市轨道交通建设的重要依据，要定期对规划实

施情况进行总结评估,如确需变更和调整,应按规定程序报批。

特此批复。

厦门市人民政府

2022 年 12 月 1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:市交通局、市地铁办。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2 年 12 月 2 日印发

